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9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 9 時 00 分

貳、會議地點：本校 9 樓多功能演藝廳

參、主 席：董家莒校長

紀錄：楊敏卿

肆、出席人員：

一、應出席人員：計 135 人

出席人員：校長及各處室主任 9 人、職員代表 12 人、全體專任教師 107 人、教官 5 人、家長會代表 1 人、學生代表 1 人

二、實際出席人員：計 120 人

出席人員：校長及各處室主任 9 人、職員代表 12 人、全體專任教師 93 人、教官 3 人、家長會代表 1 人、學生代表 2 人

伍、研習(性平、資安、反毒、衛教、自殺防治)-詳見研習簡報

陸、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報告決議執行情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090714 期末校務會議，計 7 個提案

一、提案編號：01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廢止「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停車管理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本學期已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2.27 北市教工字第 1093016262 號函及

109.3.4 北市教工字第 1093020484 號函訂定本校停車管理要點，收費金額依教育局規定實施，餘停車規定由停車管理委員會決議陳校長核可。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66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二：提案編號：02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臺北市立南湖高中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

說明：依據北市教育局 109.03.02 來文([NJAA1096001636](#))，要求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應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2 及 20 條規定將「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及「防治規

定」提報於今年在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及校務會議並通過。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65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三：提案編號：03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臺北市立南湖高中學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

說明：依據北市教育局 109.03.02 來文([NJAA1096001636](#))，要求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應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2 及 20 條規定將「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及「防治規定」提報於今年在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及校務會議並通過。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68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四：提案編號：04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本校導師輪替制實施要點

說明：本校於 109 學年度減班 1 班，故須重新訂定本校導師輪替制實施要點，相關輪替辦法與遴選原則，各科抽籤導師輪替順序，以四年為一輪，各科導師員額依順序該年度減少 1 名，輪替排序為 1. 數學科 2. 英文科 3. 社會/自然科 4. 國文科。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77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五：提案編號：05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臺北市立南湖高中體育班學生宿舍管理與輔導要點

說明：為照顧本校體育班同學，學校於 108 學年度爭取經費整修空間並申請成為宿舍，於 109 年 3 月通過室內裝修審查，為符合相關宿舍規定，特訂本管理與輔導要點。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73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六：提案編號：06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臺北市立南湖高中學生手冊校規修訂。

說明：本校於 109 年 7 月 7 日召開校規審議會，會議決議新增、刪除與修改以下條文規定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72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七：提案編號：07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提請討論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77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柒、主席致詞：詳見校長簡報資料

捌、家長會致詞：

這一年是非常混亂的一年，但看到校長說明及行動研究老師得獎，是南湖的驕傲，祝大家開學快樂

玖、教師會報告：

剛校長已經把新教師法作一個說明，希望老師新學期教學工作順利

壹拾、各處室報告：詳見會議記錄附件 2-校務會議手冊定案版。

一、教務處補充報告：

- 1、感謝各、位老師們在 108 學年的支授，讓學生表現亮眼，暑假期間有到各班巡堂，看到老師認真且行動研究那麼多老師作品獲獎，讓我非常驚豔，希望 109 學年繼續支持教務處，讓教學行政更有效率，學生更傑出
- 2、其他報告事項請各位老師參閱會議手冊

二、學務處補充報告：

- 1、防疫工作還是採最高規格執行，為了保護自己保護親愛的家人，請老師在進入校園務必攜帶口罩，萬一口罩污損，健康中心有備用口罩供應，但備用口罩救急不救窮，請各位珍習的使用
- 2、新的學期有 2 個重點工作，2 個管理，2 個教育，管理是校園安全管理，學生的管理；2 個教育是生活教育及品格教育，新學年度以現有的基礎，配合既有的政策、法令的修改，逐步的落實
- 3、各組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手冊，不再贅述；校務會議結束研習結束後，請各位老師到外面拍教職員團體照

三、總務處補充報告：

- 1、暑假有 2 個工程，1 個是專科教室工程，1 個是圖書館工程，專科教室工程已完成，圖書館工程還在進行，在完工前，請大家避免到 7 樓圖書館，現在還是一個工地。
- 2、有關停車收費，總務處在暑假柵欄機已設置完成，預計在開學後 2 週開始啟用，費用一個學期 1360 元，原停車管理作業要點規定，每個學期末繳交下學期停車費，上學期收了 2 次費用，1 個是上學期的停車費，1 個是被教育局追繳前 3 年停車費，所以，上學期不好意思開口要大家繳交 109-1 停車費，利用柵欄機啟用，在開學前 2 週開始收費，機車教育局沒規定，所以不繳。
- 3、我們會用高工局 etc 的作為辨識，總務處會作 etc 標籤掃描和登錄，若汽車沒有 etc，要以 70 元購買貼紙，機車為統一管理，所以要購買 e-tag 貼紙，貼紙貼在車燈上，確保貼在沒有金屬上，費用繳交預計開學內 2 週，預告這學期還會繳交 109-2 停車費，以便在寒假期間就可作新學期停車設定，預定 9/14 啟用；無論機車或汽車請大家改變習慣，一律靠右邊進出，地下線圈感應到車輛掃描機就會掃描，柵欄就會開啓，柵欄機前有防壓線條，車子壓線條，柵欄不會打開

四、輔導室補充報告：

- 1、輔導室報告，請參看會議手冊

2、學生家庭現況調查表高二部份會在 9/4 導師會議發放，請老師在當天回收；另外高三部份在 9/11 第六節做學系探索量表當天一起發放

3、特教組 109 學年度特殊生班級分布，201 班學障資料更正為 204 班學障

五、圖書館補充報告：

1、圖書館工程在暑假如火如荼進行，體驗了類似戰地生活，終於順利從七樓搬到六樓，圖書館工程已進尾聲，預計 10/1 重新開館

2、硬體部份，圖書館去年進了 300 台 chrom-book，今年以計劃買 200 台 chrom-book，今年高一會有將近 500 台的 chrom-book 會有一個借用辦法，預計 10/1 開始，但因為要結合學生 gmail，但學生 gmail 建立要耗費很長時間，目前圖書館正在研究之中

3、今年請黃大松老師擔任圖書館服務推廣老師；孔繁涓老師擔任系統師，協助資訊業務

4、提醒新進老師，有關資訊設備借用，不要直接將筆電拿至班級，須先到資訊組登記

六、人事室補充報告：

1、配合教師法修正（教師法修正重點放在校務會議手冊上），教師評審委員會也作相關修正，人事室待會有教評會修正提案

2、提醒大家，臺北市高中職近幾年有老師性騷事件被懲處甚至被解聘，最嚴重是終身不能當老師，所以對學校老師及行政同仁關於校園性騷擾或性侵害觀念再作提醒，且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 6、7 及 8 條對性騷擾性侵害規定相當明確，希望大家不讓這種事發生

3、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修正，有關違法處罰學生或不當管教學生而受申誡以上處分，不能依功過相抵仍考列四條一

4、要進修老師，在報考前請到人事室拿申請書，經校長同意後才可以公假進修，若事後考完提出，就不能給公假而用事假進修；申請進修補助要在收到成績通知單 2 個月內申請

七、會計室補充報告：

1、會計室報告請參閱校務會議書面資料

2、各項支出請先行請購，經核准後再行購買，並優先向使用電子發票廠商辦理採購，以落實電子化核銷作業。

壹拾壹、提案討論：提案內容詳見會議記錄附件 2-校務會議手冊定案版。

一、提案編號：01~06

提案單位：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輔導室、圖書館

案由：109 學年度校務、教務、學務、總務、輔導、圖書工作計畫，提請通過。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92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二、提案編號：07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訂定「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如附件一~四，提請討論

說明：

1、依據教育部 109 年 5 月 26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90056105 號函，學校進用或運用校

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前，應訂定相關規定，並循校內行政程序通過校務會議後實施。

2、單一次臨時性的講座不需申請，若為一次以上或系列性的協助教學及活動就依以上規定辦理。

3、申請人由負責邀請之教師、社群或行政處室填寫。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89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三、提案編號：08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1、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6月15日北市教人字第1093053895號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6月10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66301號函送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總說明、修正條文及「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範例辦理。

2、前開設置辦法業於109年6月28日修正發布，該辦法第3條第5項規定：「本會委員之總額、選舉與被選舉資格、委員選(推)舉方式、依第五條規定增聘校外學者專家擔任本會委員與候補委員遴聘方式、會議規範及相關事項規定，應由學校訂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爰參照該署提供之設置要點草案範例、教育局人事室提供之復議條文參考及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原運作方式修正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決議：經舉手表決，贊成 88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壹拾貳、 臨時動議：無

壹拾參、 自殺防治研習：詳見研習簡報

壹拾肆、 散會(12:00)